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科生物”）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就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本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10月25日，联科生物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议案。2021年11月10日，相关议案经联科生物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公司本次定向发行2,000,000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00元/股，募集资金10,000,000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2021]3987号）。

2021年12月10日，联科生物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2022年01月12日，联科生物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将于2022年01月1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

联科生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联科生物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由其下属网点杭州保俶支行实际执行）于2021年12月19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账号为19030101043339993，募集资金的存放符合有关规定。

2021年12月24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会师报字(2021)第12283号验资报告，截至2021年12月20日，本次定增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到账人民币10,000,000元。上述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具体为其下属网点杭州保俶支行）账号为19030101043339993的专项账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截至2023.12.31余额
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杭州城西支行的下属网点）	19030101043339993	406,361.08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挂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	定向发行说明书中预计使用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	2,423,082.24

研发投入	7,500,000.00	7,190,717.77
合计	10,000,000.00	9,613,800.01
三、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161.09
四、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406,361.08

四、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2023年度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